

人生感悟

多来点赞美

彭忠富

双休日参加全市系统组织的一次集中培训。这样的培训大同小异,无非是专家在主席台滔滔不绝,当然还不时会用幻灯片显示一些文字或者图片来,而我们这些受众,不得不接受这些正确的废话。因为好多观点并不新颖,网上都能查到,但是笔记不能不写,那么写写笔记翻翻手机上上网还是可以的,有胆大者甚至会在签到后就溜之大吉。

主办方当然对这些现象心知肚明,牺牲大家的休息时间来参加培训,如果内容没有新意,谁愿意听呢?所以,培训开始前,主持人就反复强调,这次培训要考勤,考勤结果要同年终的评优挂钩云云。

大家都是成年人,有谁能耐住性子半天坐在那里听你说废话呢?因此专家虽说都来自省城的院校,但是没有两把刷子还真不敢上这样的场合,有个肖专家就让人印象深刻。肖专家的讲座以前听过一次,幽默风趣,信息量大,还是值得一听,就当更新观念吧!

肖专家是个五十多岁的男士,戴着眼镜,穿戴整齐,一上台就给大家鞠躬,感谢大家抽出宝贵时间来听他的讲座,礼堂的气氛一下子活跃起来。主席台前有七八个位置,可是肖专家不坐在台上,对着笔记本电脑说话,他拿着麦克风走到了台下,直接站在观众面前开始了讲座。当然还是有幻灯片,他可以遥控指挥翻页的。肖专家在讲座中每引用一个别人的案例或者经验,都会让我们送上掌声。如果需要做笔记,他会提醒我们:“这句话一定要记下来,这是我最新的研究成果。”整个礼堂的气氛变得非常融洽,随意走动的人少了,玩手机的人少了,大家都睁大眼睛看着肖专家,生怕漏掉了什么信息。因为肖专家喜欢互动,一不留神他就会让你回答问题,即使没有答对,也会让大家送上掌声,搞得你怪不好意思的。

讲座结束前,肖专家再次给大家鞠躬感谢。他动情地说:“今天我特别感谢主办单位,他们派出的电教人员非常负责,一直坐在角落里。只要我的操作出现什么问题,他立马就会过来解决!这个小伙子,是今天最帅的,让我们把掌声送给他!”这时,我们才发现,角落里的确坐着一个小小伙子,负责调试专家的电脑,调试多媒体,时不时还给专家倒点开水。这样的幕后人员,每次活动都有,他们付出了很多,而我们往往把他们忽略了。在全场的掌声中,肖专家又把小伙子叫过来,让摄影师合影留念,同时郑重地告诉大家:“我在这里表扬不算,我要把你今天的优质服务给你的领导通报,给你请功!”小伙子的脸上笑开了花,他成了这次讲座最幸福的人。

不要吝啬你的赞美,特别是那些躲在幕后为你默默付出的人!红花需要绿叶衬,你的成功,往往是团队的力量,而作为一个成功者,你也要让他们分享到成功的快乐!

城市表情



用心良苦

范俊强

做设计的老婆珂珂上个月加班加点提前完成设计方案,公司给她一周的休假,结果她也没休息——单枪匹马去上海旅游了。

珂珂从上海旅游回来时,打电话让我死活得去人民路接她,我真搞不明白为什么非要接,她一个成年人,也知道回家的路,也没带什么重东西,从火车站坐公交车到人民路那一站离家也就200多米。为了不出现内江,我恋恋不舍地关了电脑,嘟囔着“女人真麻烦”,踩着拖鞋,下楼了。

太阳火辣辣地照在马路上,两旁的树叶一动不动,身上的汗珠跟春雨之后的小草差不多,一个劲地往外冒。我先到报亭处买了一份报纸,一个雪糕,边吃边扇,但效果甚微。可到了公交站牌,我左右看看,前后找找,就是不见珂珂。之后,一连发了十几条短信,又等了10分钟,还是没回音。

这小孩儿不会出什么差错吧,咋办,咋办?我急得围着站牌团团转——在路人怪异的目光里,我挥汗如雨。就在我是否考虑报警时,手机终于响了,我一一看是老婆的号,忍住怒火,换成甜言蜜语:“在哪呢,宝贝儿?”

“我在家呢,你快回来吧,别热坏了!”珂珂的声音还是一如既往的悦耳。

我又匆匆往家赶,上楼喘气喘吁吁的,衣服也被汗浸透了。进了家门,再看珂珂,她若无其事地坐在空调下,毫发未损。

我压了压心里的怒气,说:“小珂同志,你这样做有点不厚道吧?我打着旗号去接你,你倒好,把我扔在那儿,自己偷着溜回来了!”

珂珂眨巴眨巴眼睛,拍拍我肩膀,笑得花枝乱颤,还语不惊人死不休:“这不能怪我啊,是你大脑思考问题太死板,好不好?在站牌处找不到,你怎么不往马路对面看啊?我是在马路对面看你围着站牌转了快半个小时了,最后在没意思了,我才回来的!”

什么逻辑,有这么等人的吗,这叫整人!我气得直拍桌子。

见我沉着脸生闷气,她竟然学会了寓意深深地安慰我:“老公啊,我这都是为你好啊!你整天玩游戏,都近视500度了,再说这大热的天,减减肥总是坏事吧?你看你,体重196斤,个头儿还不到一米六九……”

唉,又是哪壶不开提哪壶!

人在途中



歌唱着生活

马亚伟

搬了新家,我发现八楼有一位非常有意思的老太太。每天早晨七点多钟,我去阳台洗衣的时候,总会听到她在唱歌。

她唱“一条大河波浪宽”,也唱“洪湖水浪打浪”,她的歌声悠扬婉转,还有些甜美的味道,一点不像六十多岁的老太太。有时候,我会去在洗衣花的时候停下来,打开窗子,静心聆听。她的歌声随着晨风飘进我的窗子,我也受到了感染,忍不住小声地唱了起来。唱着唱着,就觉得心情好极了。好多天里,我就是在这样的好心情中开始一天的生活的。

那次,我在楼下遇到老太太,她穿一身大红的衣服,精神抖擞,要去晨练。我说:“阿姨,您的歌唱得真好听!”那一刻,我颇有些吃惊,一位

她有些不好意思地笑了:“你们也能听到啊!我还以为咱这楼隔音效果好呢。大早晨的,没吵到你们吧?”我赶紧说:“没有,真的很好听!”

接着,老太太滔滔不绝地讲起了她唱歌的事:“我年轻的时候就喜欢唱歌,人们都说我的声音很像郭兰英呢。我唱歌还拿过不少奖呢,我觉得唱歌让人心情舒畅。你知道吗?我就是因为唱歌,吸引了我家老头子……”她哈哈地笑着。这是一位热爱生活的老人,而且她的热情极具感染力。

老太太不仅爱唱歌,还有许多爱好。那次,她来找我,她说:“知道你总是写东西,我想让你帮我看看我写的诗!”那一刻,我颇有些吃惊,一位

头发斑白的老太太,还喜欢写诗?不知道将来有一天,我像她一样老去的时候,是否还会有现在这样对文字的热情。我看了她写的诗,里面有很多昂扬的字眼,比如“曙光”“美好的明天”之类的。她的诗,也是在歌唱,歌唱美好的生活,她真是位生活的歌者。

有一次,我和丈夫说起过。老太太,丈夫说:“其实,老太太很不容易,她中年丧子,儿子因为车祸去世,老伴前几年病了又瘫痪在床上。她精心伺候老伴,生活的苦和累可想而知。可是从来没见过她颓唐遭遇的样子,总是笑呵呵的。咱社区都宣传过她的事迹。”我耳边响起她幸福的歌声,不由感叹道:她活得精彩!

人生起伏,不管生活中发生什么事,只要歌唱着生活,就会像老太太唱得那样,我们的生活充满阳光。”

本版插图 涛涛

有些爱不必说抱歉

盛小兵

在女儿10岁生日的那天,我收到了父亲的短信,“梅,我和你母亲商量着想把那件事情办了。”他说的那件事情,就是与母亲分开,确切地说是解除他们30年的婚姻。我知道这一天终于来了,显然他只是通过短信辗转地告诉我这个决定。

这一天的自由,他们等了25年。

我母亲第一次提起离婚是在我13岁,他们一起去接我放学,那是鲜有的一次,我走在中间,牵着他们的手。临近小区的时候,他们却突然沉默下来,爸爸说:“以后这个家就是你和妈妈的了,你要听妈妈的话。”

我待在原地,眼看着刚刚的幸福烟消云散,我挣脱他们的手,跑向了立交桥的铁路,他们在后面追。我至今记得自己奔跑的姿势,至今记得自己震惊、震惊,脑子里只有一个想法,那就是我不能让他们分开。

之后,我学会了吸烟,开始早恋,在自己的手臂上用刀

子划下或大或小的字,时常伤痕累累地出现在他们面前。当爸爸妈妈看到我的反常后,如临大敌,开始想到忽略了我们的感受。那次之后,他们绝口不提离婚的事。

家还是一如往常,但是,我已经能感觉到腐烂的气息,母亲一心扑在工作上,荣誉接踵而来,却不快乐。父亲还在那个企业,领着不多不少的薪水,每天下班回家给我做饭。父亲不理解母亲的激进,而母亲同样不能苟同父亲的安逸。

18岁以后,我曾经问过母亲是否爱父亲,她犹豫了很久,说不知道。我把相同的问题抛给父亲,他说我还小,不懂大人的事。其实,我已经18岁了,看得见他们本该鲜艳的年华,是多么的暗淡无光,少滋味。她或者真的已不爱眼前这个男人,他也不再爱她。他对于她的干练没有丝毫的欣赏,她对于他的细心没有一份的认可,他们在一个空荡的徒

有其形的婚姻盒子里,彼此的心灵相隔遥远,无所依靠。

他们说女儿要考大学了,别让她分心;女儿要结婚了,别让婆家瞧不起;女儿怀孕了,别让婆家瞧不起;女儿怀孕了,别让地心情不好。兜兜转转,因为我,他们又维持了很多年,他们身在围城,却都已心无所属,日子波澜不惊的划过去,生命里除了我就剩下工作。我知道早晚会有这一天的。

很多次跟丈夫谈起来,还是惶恐的,心情无比的复杂,盼望着他们都幸福,却又无法接受分离的事实,即使打破表象的完整也是需要勇气的。

终于到了这一天。母亲说很抱歉,一直没能给我一个好的家庭环境。父亲说他很担心和母亲的不幸福会影响我的爱情观。

但我知道,他们的分歧丝毫没有影响到对我的爱。即使他们分开了,有些爱,也是一直在的,存在于我们的生命,亘古不变。

父亲母亲,我们不必说抱歉。

心灵驿站

猫咪的爱情

清湘

公司有一个很大的仓库,每到月底都会盘点一次,作为会计,我会拿着仓管小张交上来的报表去抽查一下配件数据。

当我走进仓库时,只听见哪儿传来一声“喵”的叫声,那声音让人心怜,原来在墙角那些不常用的配件纸箱旁真有一只猫,毛色雪白中带着深灰,小张不好意思地说是她喂养的,因为长期在公司吃住,无人照管,就把它带到这儿来,并解释说“花花”很听话,一般不叫的。

我们正说话间,小花猫又“喵”了一声,这一声依然是哀哀的,记得我童年时代家里也养过猫,那是活泼可爱的,这个花花为何这般“文弱”,小张说:“花花喜欢上了一只跑到家门口的黑公猫,说也奇怪,黑猫经常来,只要它在门口一叫,花花就会跑出去要一会儿,后来黑猫又来了,却是瘸着腿的,花花跑出去心疼地一边叫一边用舌头舔着黑猫的腿,我把它抱到屋内,它就叫个不停,为了安花花的心,我就想到给它换个环境,反正我也没时间往家跑着照顾它。”

我明白了,花花在伤心呢,它蹲在一角,不吃不喝,目光中写满了无可奈何的哀怨。在我的提议下,小张在周日带着花花回家了,果然,黑



猫来了,不知它是不是天天来,是不是每天都希望花花突然出现,它蹦蹦跳跳,瘦骨嶙峋的,只“喵”了一声,花花蹭地飞了出去,它舔着黑猫的脸,像在抚慰,小张说黑猫的眼里有泪。他就把黑猫抱回家,第二天带到了公司宿舍。我知道后就拿着猫去看这两只有灵性的小动物,刚把一些鱼片放在花花面前的盘子里,它衔起来放在了黑猫面前,这样的场景我还是第一次看到,两个不会说话的小动物,却是这般“相亲相爱”,当花花见黑猫这样的惨状还不离不弃地表达着自己的心意,我的双眼有些模糊,一种感动在心中涌动,“问世间情为何物,直教人生死相许”,这句

话用来形容相爱的男女,用在这两只小动物身上却也十分贴切。

黑猫许是有病,尽管我和小张都不忘给它带些好吃的来喂,它还是不久便永远了花花,我和小张都为之难过,最难过的是花花,它又成了我初见它时的模样,那么蹲着,目光哀哀的,许是怀念:它和黑猫戏耍,相见甚欢;它被主人抱到另一个地方,思念黑猫之苦;当与黑猫团聚后,看着黑猫病残,它不离不弃,爱心依然。

想不到动物也有刻骨的感情,也有难忘的记忆,何况人呢。

沈小红说她听不懂。沈小红的父亲把红包包用左手掂一下,再用右手掂一下。“哪用得着你听懂,我倒是希望你将来找个人也不要懂这些。都懂了,就麻烦。”说这句话的时候,小跑堂用眼睛瞥了瞧沈小红:“当然,有些事情也难说,难说。”小跑堂说。

不管怎样,这天沈小红听康远明讲到张先生和姚先生的名字,心里倒是笃定了一下。沈小红知道,有张先生和姚先生在,事情大半总是正事。沈小红喜欢男人干正事。沈小红觉得,干正事的男人有一种奇特的、具有统治性的魅力。

而现在沈小红要做的事情,只是作为影子,适当地看紧些她的主人。

沈小红偷偷地给小跑堂父亲打了个电话。

事情很快得到了证实。彪哥晚上确实要请客,被邀请的客人里确实有张先生和姚先生。至于康远明是否作陪,小跑堂就讲不清楚了。小跑堂还说,他今天觉得有点不舒服,不能给他们做花宴了。但他已经另外安排了人,为彪哥他们做些改良过的苏帮菜。

沈小红哦了一下。没说什么。

沈小红是晚上八点多去米园的。沈小红走在米园曲折的卵石小路上时,突然想起了苏州评弹里常用的一句话:“月亮很好”。

这几乎是句起口。跟在惊堂木的后面,由一个声音浑厚的男声说出。接下来就有好多事情要紧接着发生了。比如说,月亮很好,大英雄武松喝醉了酒,在山上遇到了一只老虎。又比如说,月亮很好,小白老虎犹犹豫豫地想着,是否要与杨乃武密室相会。再比如说,月亮很好,高力士对贵妃娘娘说:“今天晚上万岁爷到昭阳宫去了。”

因为听得多了,“月亮很好”就总有些粉饰太平的感觉。要撩起一层纱似的。沈小红觉得自己的心往上浮了浮,还略微有点摆动。沈小红仍然往荷塘的方向走。爬藤长得密密的。还有些风声。

一只毛色深黄的小动物,“呲”的一声,从围墙拐角那里奔出来。闪了一下,又不见了。

就在这时,沈小红突然看到了两个黑影。从荷塘那里过来的。还有

笑声。是两个人。在月光下,影子和影子挨得很近。声音和声音则相差很远。一个尖细,明丽。另一个则洪亮,开阔。像大鸟压顶飞过时的气流。

沈小红很快就认出那个女的是于莉莉。于莉莉今晚可能喝多了酒,走路有点踉跄。至于那个男的,沈小红不大认识。反正不是康远明,比康远明老很多,还比较胖。他们两个挤成一堆,向这里走过来。

沈小红连忙又把身体再侧转些,眼睛则往地上看。

在荷塘边沈小红看到康远明时,他们是四个人。

康远明,彪哥,徐丽莎,和姚先生。

康远明和彪哥正在远一些的地方抽烟聊天。四边都是荷塘,一阵风刮过来,所有的荷花荷叶都向一个方向摆动。再一阵风刮过去,所有的荷花荷叶又朝着另一个方向摇晃。

当然,任凭荷花荷叶怎样摆动摇晃,沈小红一眼就看到了徐丽莎。

徐丽莎紧贴在姚先生身边。她正在为姚先生斟酒。手拉着姚先生的手,眼睛眯着姚先生的眼睛,至于身体,则几乎要坐到姚先生身上去。

沈小红心里一阵狂喜。真是一个骚货!沈小红暗暗骂道。这样一骂,很多担忧与隐忍便迎刃而解了。因为沈小红深信:一个骚货是没有太大威胁性的。在骚货面前,一个贞节而传统的女人具有强大的力量。况且,沈小红还认为:

一个快要坐到姚先生身上去的骚货,康远明难道还会对她感兴趣?

画皮

徐丽莎说要和康远明聊聊。“我们聊聊吧。”徐丽莎说。

徐丽莎说这话的时候显得很轻松。其实徐丽莎做任何事情的时候都很轻松。不管是从旗袍里蝉蜕而出一双长腿,还是伸出手要姚先生看手相,或者对眼角露出细纹的杨秀娟说:“你看上去真年轻啊”。徐丽莎都一如既往地显得轻松。

这一点,即便康远明也不得不感到佩服。

“聊聊?”康远明对着徐丽莎一笑。

“害怕啦?”徐丽莎眼角一瞟。

连载

它的确是我自己最满意的作品,但很遗憾写得比较惨淡。当时负责它的编辑之后再没有找我合作过。如今书店里几乎已见不到这本书,要上网搜寻才可能买到。这绝对是我第一次亲眼看到有人看它。只可惜偶然偷拍顾客实在不算得体的行为,不然我一定要拍下这个历史性的时刻。

临近晚餐时刻,那两个女孩抱着书来收银台理单。

我接过她们递来的几本书和会员卡,一一扫描过,细长的账单一厘米一厘米地从机器里吐出来,前端卷成了一个卷儿。递账单时,我忍不住又瞟了一眼我自己的旧作品。

“这本是我自己带来的。”抱着书的女孩赶忙解释。她肯定将我这一眼会意错了。

我名为解释,实为好奇地问她:“我知道,我们店没有这本书。你是在哪里买到的?”

“我也不知道哪有卖,跟我们老师借的。”

她看上去差不多二十出头,这么说法买的还是个大老师?”

“我能看看吗?”“行,我不急。”她相当爽快地把书递给我。

书已出版超过一年,还保存得很新,没有一个卷角,里面夹着一张植物图案的圆角牛皮纸书签。我找出自己包里的那本弗罗斯特诗集,取出翻过背面,诗集里那张干干净净,而小说里的书签背面有字,有人用整洁漂亮的铜版体抄写了一首英文短诗,标题再熟悉不过:So, we'll go no more a roving.正是这本小说标题的出处,拜伦的诗。这首诗常见的中文版是查良铮译的《好吧,我们不再一起漫游》,而我在翻译这本同名英文小说时特意改译成了“我们不再并肩漫步”。小说内容里并未提到拜伦的这首诗,更没有谈及标题从何而来;将它抄写在书签背面夹进这本小说的人,想必熟知原诗。

默默地将书签塞回书里还给那女孩,那些诗句还是无孔不入地跃然眼前:好吧/我们不再并肩漫步/共度这幽深的夜色/尽管仍心存爱意/尽管月光皎洁如昔……

根据艾宾浩斯记忆曲线,某种记忆产生的时刻也标志着遗忘的开始,100%的记忆量在二十分钟后将下降至58.2%,而一小时后只剩下44.2%。

刚才面对书签那几秒,短短的十二行里,我记住了这四句,一直到很久之后都没有忘。

大概因为在同时,我不断地问自己一个问题:这本小说的主人公和送诗集给我的究竟是不是同一个人?假如还有机会再见到他,可能,也许,说不定,我会亲自问他。问是不是他在收集我的旧作,问是不是他将这样的诗句留在书页之间。

更有可能是,永远都停留在“假如”

还不到七点,施杰意外地出现在店里。他说好今天来接我下班,可是我今天的班一直到十点。

他心情颇好地一推门就打招呼:“嘿,晚饭时间到了!”

本以为是走着去,谁知道施杰把我往大马路边带,他的车就停在门口不远。

我问他:“要去很远?走开太久不好吧?”

“没多远,就是走着费时间,晚上还有事。”他顺手帮我拉开车门。

坐进去的一瞬间,前反光镜上的那只白水晶小猫映入眼帘。

我怎么之前都想不到?慧仪手机上挂的就是这只小猫!自从从我第一天坐施杰的车时,它就挂在这儿晃来晃去,时间也不短了。按常理两个陌生人挂一模一样的吊饰并不奇怪,但他俩明明是很好的朋友,至少在我看来是。或者是朋友间一件普通的礼物?不对。有种直觉的东西隐隐约约地在脑海里盘旋。恋爱超过一次的女人总是对男人的蛛丝马迹更敏感,与其说是经验,不如说是一种能力,一种会从不知不觉间获得的、让你有可能洞察秋毫也有可能庸人自扰的矛盾的能力。

我抬起手摸了摸那只猫,说:“这猫挺好看的。”

“你今天才发现这儿有只猫啊?”施杰一笑置之,除此之外看不到任何不自然的表情。

“早发现,今天才问。你喜欢猫?”我继续问。

“没,人家送的,我看看好玩就挂着了。你喜欢?下次送你一个呗!”他还一脸若无其事,如平时一样坦荡大方。但,他说的还是“下次送你一个”,而不是“把这个送你”。这样的礼物或多或少对他有点重要,至少重要到天天挂在眼前且不会送给别人的程度。

“不用,就是随便问问。”